

证券代码：871711

证券简称：千城建筑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杭州千城建筑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千城建筑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8年2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2月5日以书面的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姚佳丽主持，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以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公司现有董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5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一）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

主要内容：为提高现有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金收益水平，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及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拟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

1、委托理财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人民币2000万元），可滚动操作。即在授权的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的未到期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人民币2000万元）。

2、投资品种为保本型或低风险型短期理财产品。

3、公司授权总经理审批购买理财产品，财务部具体实施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财务部需持续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安全性和流动性，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根据《公司章程》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本项议案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千城建筑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12日